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粤农农计〔2022〕104号

关于印发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省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2023年预算编制“一下”和“二上”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粤财预〔2022〕90号），为做好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储备申报工作，我厅制定了《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指南》（以下简称《指南》）。现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内容

纳入此次项目库储备申报的项目类型包括：

（一）省级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

（二）省级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

（三）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

（四）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

（五）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

（六）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二、申报主体及条件

（一）申报对象详见各附件具体要求。

（二）申报单位需有完善的组织管理制度，运作规范，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良好的信用记录，近年来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由省级主管部门或地级以上市单位统一审核汇总本单位（本市）申报材料后，统一报送至省农业农村厅。

（三）同一申报单位或同一地区往年有同类项目未完成验收的，不能申报。

（四）项目承担单位需根据标准格式自行测算项目需求金额，在申报书中提供资金测算过程及测算依据。最终资金补助金额以测算核实为准。项目预算金额测算是否详细、合理将纳入评审标准。

（五）根据省财政厅要求，2023年入库项目均应按照规范文本编制，开展预算评审，不同类型项目须用相应申报书模板进行申报填写，未按要求格式填写的项目不予纳入项目库。

三、申报程序

（一）网上申报

各申报单位须进行网上申报（各省级单位账号由省农业农村厅统一进行调配），网上申报网址：http://120.197.34.35:8001/

nytzj-web/minstone/login(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申报端口为: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端口),具体账号请联系相关工作人员。网上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11月 8日23:59,网上申报审核截止日期为2022年11月9日23:59。

各申报单位统一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中填写项目申报信息，并填写《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附件7）。属于二级预算单位申报的由上级主管单位汇总，各县（市、区）项目申报材料由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汇总，确认资料完整性之后予以上报。

（二）书面材料

各项目申报书面材料一式三份按照《指南》规定的格式报送（有特殊规定的除外）。申报单位须于2022年11月10日17:30前报送至省农业农村厅农业农村投资项目中心，逾期不予受理。（书面材料以送达农业农村厅时间为准）。

书面材料包括:

1.申报函(有多个申报项目的，省有关单位或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汇总统一出具)

2.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附件7）

3.项目申报书（设计达到实施方案深度，未能按要求深化、细化相关内容的，在评审中扣减分值，内容及格式要求见申报指南）

4.其他佐证附件材料。

（三）材料报送地址

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2号办公楼11楼1111房

联系人：黄婉薇，联系电话:020-37289982;

陈　锴，联系电话:020-37236548。

（四）相关项目咨询联系人

1.省级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张小强，020-37288269;

2.省级粮食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合作经济指导处肖玉军，020-37288410;种植业管理处张育灿，020-37288089;帮扶工作指导处周泗红，020-37288545;

3.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谭思思，020-37288027;

4.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胡兵文，020-37288702;

5.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胡兵文，020-37288702;

6.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胡兵文，020-37288702。

附件：1.省级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2.省级粮食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入库申报指南

3.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4.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5.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6.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7.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2022年10月25日

附件 1

省级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一、总体目标

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确保实现粮食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在全省建设一批绿色高质高效示范片，集成推广一批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带动大面积区域性均衡发展，促进农产品稳产高产、节本增效和提质增效。

二、建设内容

以县为单位建设一批绿色高质高效示范片，每个水稻、玉米、薯类、花生、大豆、油菜籽等示范片面积相对连片不少于1000亩。大力推行统一良种供应、统一肥水管理、统一病虫防控、统一技术指导、统一机械作业的“五统一”，开展小面积高产攻关和大面积示范推广，实现良田、良种、良法、良机、良制配套，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户产量，把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辐射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实现“低产变高产、高产更高产、逆境能稳产”。树立项目标识牌，联结一批新型经营主体，组织现场观摩示范，宣传创建成效和典型案例。

三．绩效目标

（一）示范片高产攻关目标原则上不低于水稻两季亩产1100

公斤以上，玉米亩产1100公斤以上（鲜苞），马铃薯亩产3000公斤以上，花生亩产300公斤以上，大豆亩产200公斤以上，油菜籽亩产70公斤（白菜型）、150公斤（甘蓝型）以上（以上亩产攻关目标最终以省级专家组综合测算各县目标后下达为准）。

（二）示范片单位面积化肥农药用量减少5%以上，病虫害绿色防控全覆盖、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带动示范县节本增效5%以上。

四、申报对象和条件

全省涉农县（市、区）均可申报，申报主体为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公益性农业技术推广单位。其中，53个稻谷重点县须申报3个以上水稻示范片（要求分布在不同乡镇），2个大豆重点县须申报1个以上大豆示范片，韶关、清远两市须推荐不少于1个县申报1个油菜籽示范片。每个县（市、区）申报创建作物种类不限。

五、项目资金额度

每个示范片补助资金不超过40万元测算，每个项目县拟补助专项资金不超过400万元。示范片数量和补助资金金额以项目下达任务为准。补助资金主要用于示范片采用新品种、新装备等物化投入的生产成本补助和技术推广服务补助。

六、申报材料要求

项目申报书面材料一式三份按照《指南》规定的格式报送（有特殊规定的除外）。申报单位须于要求时间内前在广东省农业农

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中填报并将纸质材料报送至省农业农村厅农业农村投资项目中心，逾期不予受理。书面材料包括:

（一）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汇总表

（二）2023年省级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书（样式）

附件: 1-1.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汇总表

1-2.2023年省级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书（样式）

附件 1-1

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市（县）农业农村局

县（市、区）	创建示范片数量	示范片基本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示范片位置（具体到村）	示范片面积（亩）	示范作物和品种名称	示范技术或技术模式		
县 1		**镇**村	**亩	水稻（南晶香占）	丝苗香米增香技术		
		…					
县 2							
		…					
…							

附件 1-2

2023 年省级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书

申 报 单 位：　××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联 系 人 姓 名：

联 系 人 职 务：

联 系 电 话：

填报日期：2022 年×月×日

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书模板

目录

绿色高质高效项目申报汇总表

一、项目建设内容

（一）示范片基本情况

分示范片概要性阐述示范片的地理位置、示范片面积、辐射带动面积，土地集约化、水稻产业化等情况。

（二）技术或技术模式集成推广计划

各示范片计划示范的技术或技术模式，需明确技术或技术模式的名称、技术要点，具体路径和通过示范推广可解决的问题等，技术名称如香稻增香栽培技术、基质暗化育秧、水稻除草防鼠防鸟包衣直播技术、鲜食玉米减肥减药绿色防控技术、番薯健康苗应用、马铃薯大垄密植覆膜机械化栽培技术应用，大豆轻简栽培技术、花生机播机收技术、油菜机插移栽技术等，一般不得以“全程机械化”“稻稻薯”等泛指性的概念进行描述。

（三）攻关目标

各示范作物种类品种、各示范片的攻关目标，需明确到具体品种以便专家评估测算产量目标，建议各地结合本地历年高产创建亩产记录的 5%以上测算攻关目标。

（四）现场观摩计划

项目县拟组织现场观摩的时间、形式和人数等。

（五）典型案例计划

概述通过项目建设可预期树立的典型案例和宣传方式，可具体到省市县级宣传平台。

（六）联结带动计划

概述示范片可联结带动新型经营主体数量，订单生产情况，推动品牌创建情况。

二、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总体目标				根据项目资金设立（或政策意图）的初衷，概括性描述该项目资金安排后应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效果（总任务、总要求、总产出和总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作物高产攻关目标（公斤/亩）		每种创建作物分示范片目标单列，如：水稻示范片1:600公斤/亩；花生示范片1:260公斤/亩。
	质量指标*	示范片高产攻关目标实现率	≧30%	实现攻关目标的示范片个数/总创建示范片数量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对目标任务的完成时间进行量化描述。如：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每亩项目资金补助		对资金支出成本控制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如：XX≦项目成本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区节本增效		
	社会效益指标*	辐射带动农户数		
	生态效益指标	化肥农药施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集成可推广的技术模式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保障程序，以及管理机制（人员机构）因素完善水平

说明：1.*是必填项，产出指标4个二级指标必填写。效益指标可选填其中某几个指标

2.红色字体的内容为举例，其中部分三级指标和指标值来源于不同一项目

三、补助资金使用计划

包括资金测算，使用方向等

四、保障措施

概述成立以县政府领导或县级农业农村局领导为组长的项目领导小组、相关专家组成的技术指导小组等推动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

附件 2

省级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入库申报指南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以切实保障粮食生产安全为主题，以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保障粮食安全为着力点，以解决粮食生产的薄弱环节为重点，通过社会化服务推动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促进粮食生产补短板、降成本、增面积、提产量，调动农民和各类新型经营主体的种粮积极性。

二、主要任务

项目主要任务是全力推进示范镇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和以生产托管为主的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提高种粮效益，确保粮食安全。项目重点推进以下目标落实：**一是**推动撂荒耕地复耕复种。鼓励镇村和经营服务主体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增加粮食播种面积，推动示范镇建立健全撂荒耕地复耕复种的长效机制。**二是**补齐粮食生产服务短板。示范镇粮食生产托管服务面积稳步增加，机插机播、病虫害统防统治、侧深施肥或肥料统配统施、烘干等“耕、种、施、防、收”薄弱环节托管服务覆盖面明显提

升，促进粮食增产；**三是**培育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主体。支持示范镇托管服务站点建设，引导服务组织在完成粮食生产托管服务的基础上扩大服务范围、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推广运用粤农服平台；**四是**推动服务需求和资源整合。推动项目镇村整合服务需求，集中连片或整村推进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

三、建设内容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补助要求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镇（乡）人民政府开展镇村社会化服务协办体系建设和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支持村集体、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以下简称“实施主体”）集中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和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完成示范镇连片 3 亩以上 15 亩以下可复耕撂荒耕地的复耕复种。

1.补助内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推进水稻、玉米、马铃薯、甘薯等粮食作物生产的机插机播、病虫害统防统治、侧深施肥或肥料统配统施、烘干等薄弱环节社会化服务，支持撂荒耕地复耕及复种过程中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对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的补助，至少包含 1 个薄弱环节。

2.补助对象。非撂荒耕地的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补助对象为各镇（乡）人民政府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撂荒耕地复耕及复种过程中社会化服务补助对象为实施主体，谁实施补贴谁。

3.补助标准。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补助额度按村集体推进的托管服务的面积测算，不超过托管服务费用的 40%（服务费用以

当地服务指导价为准），每亩补贴不超200元。撂荒耕地的补助分为复耕补助、修缮小型农田水利基础设施补助，按每亩不超过500元进行补助（可根据不同类型撂荒耕地的不同复耕费用分不同补助档次）。

4.补助方式和程序。补助资金采取先服务后补贴的方式拨付资金。项目由示范镇（乡）人民政府制定实施方案，报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审核后印发。参与项目的镇和村集体在每造社会化服务完成后，由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组织验收（验收工作需要驻镇工作队参与），验收合格的按实施方案的补贴标准和服务面积核算后，由镇（乡）政府按预算资金下达渠道向县（市、区）有关主管部门报账或申请拨付补助资金。在2023年项目资金正式下达前，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开展的工作可纳入补助范围。

（二）资金分配和使用

资金分配采取项目制方式，省农业农村厅根据项目资金总量和项目管理要求，确定各地项目资金额度。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的补助资金的20%可用于支持镇（乡）人民政府，补贴资金的80%用于支持镇（乡）人民政府确定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推进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补助镇（乡）人民政府的资金用于建立镇级服务站点和技术服务培训等，补助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资金主要用于整合服务需求整村推进社会化服务、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各类实施主体的生产托管服务补贴、服务组

织培育、组织动员误工补贴等。撂荒耕地复耕复种补助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村集体和实施主体开展复耕复种过程相应工作。

四、申报相关要求

（一）申报对象及条件

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建设的申报主体为各镇（乡）人民政府，优先支持粤东粤西粤北地区12市和肇庆市901个重点帮扶镇（乡），具体条件为：**一是**有一定粮食种植规模，属于当地主要的产粮镇，具备较好的社会化服务发展条件；**二是**高度重视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工作基础好、积极性高，开展示范镇内连片3亩以上15亩以下可复耕撂荒耕地的调查摸底，且面积较大；**三是**已建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名录库，掌握当地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覆盖情况和需求信息；**四是**所辖村集体具有较强的组织动员能力，能够按照示范镇实施方案要求推动当地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五是能够自觉接受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的监管。

（二）申报程序及要求

申报程序：镇（乡）人民政府按照申报指南要求，组织辖区内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实施主体等编制项目申报书，有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的镇（乡）需经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审核后以镇（乡）人民政府名义报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统一申报，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项目评审后，核定项目资金额度和项目入库顺序，报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经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后汇总报省农业农村厅。**申报要求：**项目

申报需要同步进行网上申报和递交纸质申报材料。网上申报由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进行网上申报（各单位账号由省农业农村厅统一进行调配），网上申报网址：http://120.197.34.35:8001/nytzj-web/minstone/login（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申报端口：2023年省粮食生产保障专项申报端口），具体账号请联系相关工作人员。纸质材料由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汇总各镇人民政府项目申报材料按要求时间盖章并汇编成册一式3份报送省农业农村厅（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2号办公楼11楼11房）。

五、绩效目标

承接项目的镇（乡）要推动当地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建立农业社会化服务协办体系，整合分散服务资源和需求，推动完成社会化服务面积不少于批准实施的面积，完成示范镇内连片3亩以上15亩以下可复耕撂荒耕地的复耕复种任务。

六、实施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已纳入粮食安全考核和省乡村振兴考核。各项目县（市、区）和示范镇人民政府应加强对项目的领导和实施管理，建立由驻镇工作队牵头的项目实施小组，负责项目的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

（二）做好项目调研。各有关县（市、区）和示范镇人民政府要深入调研掌握当地可复耕撂荒耕地、农户生产托管需求、服务组织实力等情况，确定项目任务需求和实施方式。要科学制定

项目实施方案，建立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名录库，确定项目承接的村集体。

（三）强化业务指导。项目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要加强对项目的管理，指导监督项目的实施，组织项目验收和绩效自评，确保项目实施成效。驻镇工作队要加强项目实施过程进度和资金拨付的跟踪，着力解决项目实施问题，为项目验收创造条件。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项目县（市、区）和示范镇（乡）人民政府要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充分调动驻镇工作队、镇村干部、服务主体、广大农户和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参与积极性，多种形式宣传社会化服务政策，帮助农民算好经济账。要及时梳理总结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并进行宣传推广，每个示范镇至少培育1个以上典型案例，归纳示范镇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各种模式，总结示范镇开展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和形成撂荒耕地复耕复种长效机制经验。

附件：2-1.2023年广东省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申报汇总表

2-2.2023年广东省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申报书

附件 2-1

2023 年广东省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申报汇总表

类别	资金方向	扶持项目类型	项目承担单位	实施作物和环节（仅限粮食作物）	复耕复种 3-15 亩撂荒耕地面积	拟开展服务面积	申请金额（元）	申请资金合计	预期绩效
2023 广东省××专项	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	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	××镇（乡）						
			××镇（乡）						

填报单位：××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附件 2-2

2023 年广东省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示范镇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申报单位：_____

建设期限：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印制

2023 年　月

一、项目基本信息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td><td>主管单位</td><td></td></tr>
<tr><td>单位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rowspan="2"></td><td>职务/职称</td><td></td></tr>
<tr><td>电话</td><td></td></tr>
<tr><td rowspan="2">项目联系人</td><td rowspan="2"></td><td>职务/职称</td><td></td></tr>
<tr><td>电话</td><td></td></tr>
<tr><td>项目总金额</td><td colspan="3"></td></tr>
<tr><td>实施地点</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项目单位
账户</td><td colspan="3">收款单位:</td></tr>
<tr><td colspan="3">开户银行:</td></tr>
<tr><td colspan="3">账　　号:</td></tr>
</table>

二、项目单位概况

项目单位（示范镇）开展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基本情况，包括粮食播种面积、产量，参与项目的村粮食生产情况、连片 15 亩以上可复耕撂荒耕地及其复耕复种进展情况，目前连片 3 亩以上 15 亩以下可复耕撂荒耕地面积及分布情况，当地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情况，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覆盖率、农户和粮食生产经营主体托管需求情况。

三、项目概况

包含项目实施的背景意义；项目区域、作物及环节、面积分布情况、组织实施方式、工作推进机制、项目实施期限和预期目标等内容。

四、项目建设方案

包含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安排；申请财政补助金额、主要用途和使用方式；项目负责人及任务分工等内容。必须填写《项目金额测算明细表》。

项目金额测算明细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序号	支出科目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备注
	（计算说明）	如：次/天/人数/亩	计算标准（社会化服务按 150 元/亩，撂荒耕地复耕按 500 元/亩）	**数量×计算标准**	（计算过程或说明）
合计		**—**	**—**	**0**	
1					
2					
3					
4					
5					

说明：数量难以确定的支出项目，可不填数量、单价，直接填写预算金额。

五、绩效目标与保障措施

包含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项目管理、保障机制及措施等内容。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当年度 目标*	填写说明
总体目标				完成××作物××、××环节××亩次；建立镇村服务站点××个；完成撂荒地复耕复种××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的总面积	××亩	
		建立示范基地	××个	
		建立镇村服务站点数量	××个	
		撂荒耕地复耕复种面积	××亩	
	质量指标*	粮食生产薄弱环节社会化服务覆盖率明显提升	提高10%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标准		可以按照每亩补贴150元的额度计算服务面积，撂荒耕地复耕按每亩500元计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成本降低情况		商事活动类项目可填写。部门职能（行政管理）类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可不填写
		亩产产值提升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主体培育情况	支持举办多环节托管服务能力的组织XX家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推进机制	是否建立撂荒耕地复耕复种长效机制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保障程序，以及管理机制（人员机构）因素完善水平
		服务推进模式		

错 误 ！ 超 链 接 引 用 无 效 。 错 误 ！ 超 链 接 引 用 无 效 。

说明：1.*是必填项，产出指标4个二级指标必填写。效益指标可选填其中某几个指标。

2.红色字体的内容为举例，其中部分三级指标和指标值来源于不同一项目。

附件 3

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
申报入库指南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粮食安全的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指示批示要求，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保障粮食生产安全、质量安全以及生态环境安全，加快推进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绿色防控，建立农村新型社会化服务体系及绿色防控示范基地。

二、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推进 2023 水稻统防统治、绿色防控。针对水稻“三虫一病”等重大病虫开展科学防控，扶持壮大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组织。建设粮食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区 24 个（水稻 15 个、玉米 5 个、马铃薯 4 个），通过病虫智能监测、种植显花诱集植物、集中连片使用信息素、人工释放天敌、施用生物农药等综合防治措施，有效控制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发生为害，增强农田自然控害能力，建立良好农田生态环境，稳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一）水稻统防统治

1.补助作物，水稻。

2.补助内容，项目需开展水稻全程防治服务，服务组织需与服务对象签订服务合同。

3.补助对象，项目资金采用现金补助方式，补助对象为依法依规在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的专业化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

4.补助标准，每造每亩补助资金不超过50元，同一地块每造只补助1次（实施早晚两造的地块可以早晚各补助1次）。

5.补助方式和程序。项目采取先服务后补贴的方式，项目实施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省有关单位在服务主体完成每造服务后及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按标准和要求拨付补助资金。

6.资金分配和使用。资金采取项目申报方式，2023年全省水稻统防统治项目总资金额度5000万元，申报数额超过额度的，按照各地粮食种植面积及专业化服务成熟度、群众支持度等进行调整。

（二）粮食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区

1.建设内容。项目开展水稻、玉米、马铃薯主要病虫全程绿色防控技术集成示范，实施生态调控、生物防治、物理诱控、科学用药等绿色防控技术。

2.资金标准。每个主体只能申报1个示范区建设，其中水稻连片种植示范达1000亩以上，每个示范区不超50万元；玉米连片种植示范达500亩以上，每个示范区不超30万元；马铃薯连

片种植示范达500亩以上，每个示范区不超25万元。

3.资金使用。资金采取项目申报方式，实施绿色防控技术集成示范，总资金额度1000万元。资金可用于粮食作物病虫害监测设备、显花植物、诱集植物、天敌、性信息素、生物制剂等绿色防控产品。组织开展绿色防控技术宣传培训。

三、项目绩效目标

全年实施水稻统防统治面积达到项目下达的任务指标，通过项目带动全省水稻统防统治占比较项目实施前提高10%，项目区粮食作物病虫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达100%。24个粮食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区，病虫绿色防控覆盖率100%（水稻示范1000亩，玉米500亩，番薯500亩），总体防治效果达85%以上，农药使用量减少10%以上。

四、申报相关要求

（一）申报对象及条件

1.水稻统防统治。项目以公开申报的形式，由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省有关单位根据实际作业能力，按需申报。申报条件为：一是有一定的水稻种植规模；二是有能承担项目任务、服务水平高、专业能力强的服务组织；三是当地农民或服务对象拥护支持水稻统防统治工作。

2.粮食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区。项目以公开申报的形式，由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根据示范作物，按需申报。申报条件为：一是有一定的水稻、玉米或马铃薯种植规模；二是拥有

承担绿色防控技术集成示范推广能力的植保植检机构和队伍；三是当地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或农户有主动应用绿色防控技术意愿。

（二）申报程序及要求。

由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统一申报，经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进行审核后汇总报省农业农村厅，项目申报需按统一通知要求同步进行网上申报和递交纸质申报材料。

五、其他事项

实施水稻统防统治项目的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公开遴选专业化服务组织开展水稻统防统治。根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和《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防治服务管理办法》要求，通过公平竞争择优遴选确定的承接主体，应当经相关部门登记，取得法人资格；具有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和符合安全要求的物资储存条件；具有一定数量培训合格的田间作业人员；具有相应的野外日作业能力，田间作业人员能够正确识别水稻病虫害，正确掌握农药适用范围、施用方法、安全间隔期等专业知识以及田间作业安全防护知识，正确使用施药机械；具有健全的人员管理、服务合同管理、田间作业和档案记录等管理制度，无不良信用记录。

附件：3-1.2023年广东省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申报汇总表

3-2.2023年广东省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申报书

附件 3-1

2023 年广东省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类别	资金方向	扶持项目类型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实施内容			申请金额（万元）	申请资金合计（万元）	预期绩效
2023广东省粮食安全生产保障专项	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	水稻统防统治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早稻统防统治面积（亩）	实施晚造统防统治面积（亩）	全年实施水稻统防统治面积（亩）			
		粮食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创建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水稻绿色防控示范面积（亩）	玉米绿色防控示范面积（亩）	番薯绿色防控示范面积（亩）			

附件 3-2

2023 年广东省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申报单位：_____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印制

2022 年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水稻统防统治。简要介绍开展水稻统防统治地块基本信息，是否连片，大户与散户种植面积，拟服务对象（大户与散户）占比。简单介绍当地专业化服务组织情况，包括作业人员、植保无人机持有量、日作业能力等。当地群众了解度、支持度情况。

（二）绿色防控示范。介绍当地植保植检体系及队伍情况，是否具备绿色防控技术推广条件。拟创建示范区作物种植情况，拟配备的绿色防控设备产品清单。

二、项目资金测算

（一）水稻统防统治。按照50元/亩、造的补助标准，测算所需资金。

（二）绿色防控示范。

绿色防控项目金额测算明细表（格式）

序号	支出科目	数量	单价	金额(元)	备注 （计算过程或说明）
	如:设备、仪器、材料、培训、资料、劳务等	如：次/天/人/台/架/株	培训费用不能超过相关标准，物资采购不能高于市场价	**数量×计算标准**	
1					
2					
3					
4					
5					
				合计	

注：科目要列明具体仪器、设备、材料的名称，例如性诱捕器、智能监测灯等。

三、项目绩效目标

整体介绍项目预期达到的效果，以及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总体目标				完成水稻全程统防统治×亩。建立绿色防控示范基地×个。不发生因粮食作物病虫害恶性扩散蔓延而造成粮食减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水稻统防统治面积	××亩	
		水稻统防统治占比提升	10%	相比项目实施前。
		绿色防控基地示范面积	××亩	水稻不低于1000亩，玉米、番薯不低于500亩。
		培育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专业化服务组织	××家	包括备案、培训、监管的专业化服务组织。
		绿色防控示范基地农药减量	10%以上	相比传统化学防控。
	质量指标	水稻病虫害损失率	5%以下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年11月10日前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以上	

四、项目建设保障

包含项目实施方案及资金进度安排。申请财政资金主要用途和使用方式，其中绿色防控示范基地要详细介绍项目建设实施、后期运维管理等内容。项目负责人及任务分工等内容。

附件 4

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一、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政策部署,加快补齐水稻集中育秧短板，加大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力度，探索数字化场景应用,推进智慧农业建设，有效解决早造倒春寒造成的育秧问题，降低育秧成本，提升秧苗质量，不断提高全省水稻机插和全程机械化生产水平，切实抓好粮食生产保供。

二、建设内容

全力扶持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建设育秧温室大棚设施及配套设备，包括温室大棚主体钢结构、覆盖材料、自然通风系统、外遮阳系统、内遮阳保温系统、风机湿帘降温系统、水肥系统、补光系统、水稻育秧播种流水线、催芽室、苗床、旋转式或固定式秧架、输送系统、数字化应用装备以及智慧农业装备等。

三、绩效目标

示范推广规模化水稻育秧模式，形成一项以上可复制、易推广的水稻集中育秧技术模式。单个项目的供秧面积 1000 亩及以上，秧苗质量稳定，适合机械化栽植需要。

四、申报对象及要求

（一）项目申报主体需从事粮食生产，有丰富的生产经营经验，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有较强的自我发展实力和社会化服务能力。积极应用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新模式等在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农机与农艺融合、农机化与数字化融合中起到示范作用。

（二）项目申报主体应具备一定的水稻机插作业能力。2021年度水稻种植面积1000亩以上，近5年购置水稻乘坐式插秧机3台以上(以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办理服务系统数据为准)。

（三）项目申报主体应具备建设育秧中心的土地，土地面积满足申报规模，局部可以硬化地面，并已经办理设施农业用地相关手续（需提供证明材料）。

（四）项目申报主体应遵纪守法、诚信经营、规范运作,近三年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近三年未发生过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

五、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申报要求。每个县限报不超过3个项目，每个地级以上市限报不超过6个项目，全省涉农县（市、区）主体均可申报，同等条件下向水稻主产区的重点县倾斜。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认真组织所辖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遴选适合的实施主体申报。

（二）项目资金额度。每个项目拟补助财政资金不超过400万元。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建设育秧温室大棚设施及配套设备，包

括温室大棚主体钢结构、覆盖材料、自然通风系统、外遮阳系统、内遮阳保温系统，风机湿帘降温系统、水肥系统、补光系统、水稻育秧播种流水线、催芽室、苗床、输送系统以及数字化应用装备、智慧农业装备等。可按照不超过5%的比例委托相关科研单位提供技术服务，推进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装备技术研发推广。自筹资金比例不低于50%。

（三）材料要求。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县（市、区），指导符合条件的实施主体认真撰写项目申报材料，纸质材料请按《通知》统一时间前一式三份寄送至广东省农业项目投资中心。

1.项目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请示文件及项目申报汇总表、项目申报书（附后）以及可体现项目建设基础条件的其他材料等。

2.请使用《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进行申报。

3.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

（四）各项目申报单位须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请按《通知》统一汇总本地所有申报项目。

（五）其他事项说明。此次申报是省级组织项目入库储备，后续实施方案需根据省级前期评审反馈意见相应修改完善后，再次予以上报。

附件:4-1.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

4-2.申报书应附的材料清单

4-3.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格式)

附件 4-1

规模化水稻育秧中心建设项目申报书

（参考模板）

申报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联系人姓名: _____

联系人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2022 年 × 月 × 日

一、项目建设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项目主要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管部门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职务/职称	
		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职务/职称	
		电话	
项目总投资			
实施地点	位置：具体到镇村 经纬度（注：细化到小数点后五位）		
项目单位账　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三）项目实施内容

（四）项目建设计划

二、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完成计划

（二）产出指标完成计划

（三）效益指标完成计划

（四）其他指标完成计划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总体目标				根据项目资金设立（或政策意图）的初衷，概括性描述该项目资金安排后应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效果（总任务、总要求、总产出和总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秧面积（亩）		对目标任务用指标值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集成推广育秧模式数量（套）		
	质量指标*	秧苗质量		对目标任务的质量要求（标准）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对目标任务的完成时间进行量化描述。如：完成时限，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对资金支出成本控制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商事活动类项目可填写。部门职能（行政管理）类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可不填写
	社会效益指标*			
其他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保障程序，以及管理机制（人员机构）因素完善水平

说明：*是必填项，产出指标 4 个二级指标必填写。效益指标可选填其中某几个指标。

三、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包括资金测算，使用方向等。

四、保障措施

概述成立以项目领导小组、相关专家组成的技术指导小组等推动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

五、项目审核情况

项目承担单位意见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特申请立项。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2

申报书应附的材料清单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2021 年财务报告（表），若为 2021 年之后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

3、项目用地证明（国土使用证或者镇级以上政府出具的土地使用证明）

4、申报主体拥有的插秧机佐证材料

5、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

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材料。

附件 4-3

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格式）

承担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担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一、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广东省现代农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广东省农业机械化“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精神，培育一批具全程机械化和综合农事服务能力，服务覆盖范围广，服务延伸链条长的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辐射带动全省农机社会化服务提升，推进农机服务业态创新，推动全省农机社会化服务提档升级，助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振兴。

二、建设内容

培育建设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支持服务联合体围绕水稻生产耕、种、管、收等环节购置相关高效、绿色农业机械装备及配套机具，拓展服务范围，延伸开展农机技术培训等综合农事服务，配合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开展主要农机具应急调度及作业服务等工作。

三、绩效目标

通过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

设项目，项目建设主体有效带动所在县域各镇开展全程全面机械化和综合农事服务，服务能力明显提升，辐射带动周边县域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提高全程托管服务能力、撂荒地复耕复种能力和农机防灾救灾应急作业能力，有力推动全省农机社会化服务能力提档升级、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和农业农村现代化。项目建设主体新增农机原值达到项目财政补助资金额的70%以上，结合重点农时，举办农机化新技术、装备展示推广和培训活动不少于3期，培训农机维修、操作等技术人员400人次以上。

四、申报对象及要求

（一）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申报对象应为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以水稻生产服务为主，农机原值不少于400万元，各类农业机械装备不少于35台（套）。

（二）项目申报主体均应遵纪守法、诚信经营、规范运作，近三年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近三年未发生过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

五、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申报要求。每个县限报1个项目，每个地级以上市限报不超过2个项目，全省涉农县（市、区）均可申报，同等条件下向水稻主产区的重点县倾斜。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组织所辖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遴选适合的实施主体申报。

（二）项目资金额度。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拟在全省扶持建设一批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每个补助财政资金不超过200万元。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购置安装监测终端的轮式拖拉机、旋耕机（中箱）、自走式履带式旋耕机、乘坐式水稻高速插秧机、农用无人机、配套侧深施肥装置等，配套建设谷仓辅助设备（如液压卸粮翻板机等），安装的农机监测终端的监测数据与省农机作业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对接。开展农机化实用人才培训等。自筹资金比例不低于50%。

（三）材料要求。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县（市、区），指导符合条件的实施主体认真撰写项目申报材料，纸质材料请于《通知》要求时间前一式三份寄送至广东省农业项目投资中心。

1.项目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请示文件及项目申报汇总表、项目申报书（附后）以及可体现项目建设基础条件的其他材料等。

2.请使用《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进行申报。

3.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

（四）各项目申报单位须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请按《通知》统一汇总本地所有申报项目。

（五）其他事项说明。此次申报是省级组织项目入库储备，后续实施方案需根据省级前期评审反馈意见相应修改完善后，再次予以上报。

附件：5-1.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

5-2.申报书应附的材料清单

5-3.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格式）

附件 5-1

培育重点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建设项目申报书

（参考模板）

申报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联系人姓名: _____

联系人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2022 年 × 月 × 日

一、项目建设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填报信息	要求
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主体名称			/
	项目实施主体营业执照（多证合一）		首次工商登记时间_____ 工商变更登记时间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注册地_____ _____ 注册资金_____	提供复印件，经营范围须包含农业机械化作业服务等
	办公、培训场所及机库等面积		办公面积_____平方米; 培训场所_____平方米; 机库面积_____平方米; 其他_____平方米。	提供照片等佐证材料
	承包经营土地面积（亩）		_____亩	提供承包经营证复印件
	2022 年度水稻生产耕、种、管、收作业服务面积		其中：机耕_____亩 机种_____亩 机植保____亩 机收_____亩	
	开展农事服务情况		种子（种苗）年均供应量___公斤/棵 肥料年均供应量____公斤 农药年均供应量____公斤 农产品初加工总量__吨 年开展农机化技术培训_____次 其他农事服务内容_____	
	年经营收入		_____万元	提供年度财务审计报表
	年盈余总额		_____万元	
	拥有农机装备情况	拥有农机原值	_____万元	提供购机发票复印件或其他可作证材料及作业现场照片等。
		拥有农机具总数	_____台（套）	
		80 马力以上拖拉机	_____台	
		20-80 马力拖拉机	_____台	
		乘坐式插秧机	_____台	

		联合收获机	_____台	
		烘干机及日烘干能力	_____台（套）、____吨	
		农用无人机	_____台	
		水稻精量穴直播机	_____台	
		其他	_____、_____台（可另附页）	

（二）项目主要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管部门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职务/职称	
		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职务/职称	
		电话	
项目总投资			
实施地点	位置：具体到镇村 经、纬度（注：细化到小数点后五位）		
项目单位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三）项目实施内容

（四）项目建设计划

二、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完成计划

（二）产出指标完成计划

（三）效益指标完成计划

（四）其他指标完成计划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总体目标				根据项目资金设立（或政策意图）的初衷，概括性描述该项目资金安排后应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效果（总任务、总要求、总产出和总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机具类型（名称、型号）、数量（台）、原值（万元）		对目标任务用指标值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如：举办XX培训班，3期；培训人数，120人；开展农机维修、农产品加工、金融保险代办等综合农事服务，5项。
		开展综合农事服务项目数（项）		
		其中：举办农机化新技术、装备展示及培训活动（期/人次）		
	质量指标*	农机化作业服务质量		对目标任务的质量要求（标准）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对目标任务的完成时间进行量化描述。如：完成时限，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对资金支出成本控制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本增效（%）		商事活动类项目可填写。部门职能（行政管理）类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可不填写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保障程序，以及管理机制（人员机构）因素完善水平

说明：*是必填项，产出指标4个二级指标必填写。效益指标可选填其中某几个指标。

三、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包括资金测算，使用方向等。

四、保障措施

概述成立以项目领导小组、相关专家组成的技术指导小组等推动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

五、项目审核情况

项目承担单位意见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特申请立项。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2

申报书应附的材料清单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2021 年财务报告（表）

3.获得市级以上相关荣誉证书或牌匾（复印件或照片）

4.机库棚（含农机具）、维修间、培训教室、耕、种、管、收机械化环节作业现场、自有品牌等材料（照片）

5.申报主体拥有农机装备佐证材料(机具购买发票复印件及经集体签名确认、所在县农机化管理部门确认盖章的主体拥有农机装备清单（包括机具类型、数量、原值等）

6.组织举办技术培训、技术推广现场会、参与机收减损大比武或技能竞赛等材料（照片）

7.若申报主体为农民合作社，还需提供合作社社员大会记录、入社成员名册等（复印件）

8.项目实施主体农机防灾救灾应急作业服务承诺书

9.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

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材料。

附件 5-3

项目实施主体农机防灾救灾
应急作业服务承诺书

本单位享受政府扶持政策，自愿承担因突发性水旱风冻等农业重大自然灾害影响下的农机防灾救灾应急作业服务，为我省粮食安全提供保障。特作如下承诺:

一、保证在突发性水旱风冻等农业重大自然灾害时，在所在县域及所在市其他县域急需农机应急作业及装备时（如抢收、抢种、抢烘等），自愿服从政府部门的统一调配，承担农机应急作业及接受机具调度任务。

二、严格遵守生产安全规则和行业道德准则，强化惠农担当，尽力为广大农户排忧纾困，农机作业服务收费不趁机涨价、不无故拒烘。

如不践行以上承诺，自愿接受相关处罚。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

承担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3

项目自筹资金承诺函（格式）

承担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担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申报入库指南

一、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政策部署，助力粮食生产保供，解决农民群众驾驶培训需求，强化我省农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提高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员持证率，减少无证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不断提高我省水稻全程机械化安全生产水平，减损增产、降耗增收，确保粮食安全生产持续稳定。

二、建设内容

在全省范围内扶持建成一批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技能培训中心，配置技能培训的教学机具，如：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以及其培训配套农具、教学模具、模拟驾驶培训装备、移动桩考仪、移动检测线和维修工具等。

三、绩效目标

扶持一批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技能培训中心建设。建设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技能培训中心需符合《拖拉机驾驶培训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拖拉机驾驶培训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管理规定》（2018年第1号）及其工作规范要求。

四、申报对象及要求

（一）项目实施主体的经营范围须包含技术培训服务（如: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机动车驾驶培训、农业技术培训等企业或合作社，农业事业单位），具备与其培训工作相适应的培训资质、师资力量、场地、设备、人员、规章制度等相关条件，开展技术培训服务工作三年以上，近三年年均培训总人次达100人（培训总人次类型不仅限于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员）。

（二）项目实施主体应遵纪守法、诚信经营、规范运作，不是“三无”企业，近三年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近三年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

五、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申报要求。每个县均可向市级推荐1个项目，再由每个地级以上市择优推荐报送1至2个项目。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按照本通知要求组织项目申报，遴选适合的项目实施主体申报；省属农业事业单位，具备相应条件可以直接组织申报。

（二）项目资金额度。每个项目拟补助财政资金不超过100万元。补助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拖拉机与联合收割机及其培训配套农具、教学模具、模拟驾驶培训装备、移动桩考仪、移动检测线和维修工具等。

（三）材料要求。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指导符合条件的项目实施主体认真撰写项目申报材料，纸质材料请于《通知》要求时间前一式三份寄送至广东省农业项目投资中心。

1.项目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请示文件及项目申报汇总表、项目申报书（附后）以及可体现项目建设基础条件的其他材料等。

2.请使用《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进行申报。

3.2023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专项资金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

4.各项目申报单位须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请按《通知》统一汇总本地所有申报项目。

5.其他事项说明。此次申报是省级组织项目入库储备，后续实施方案需根据省级前期评审反馈意见相应修改完善后，再次予以上报。

附件：6-1.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

6-2.申报书应附的材料清单

6-3.项目实施主体承诺书

6-4.购置机具和设备信息

附件 6-1

提升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申报书

（参考模板）

申报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联系人姓名: _____

联系人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填报日期: 2022 年 × 月 × 日

一、项目建设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填报信息	要求
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主体名称			/
	项目实施主体营业执照（多证合一）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_____ 注册地_____ _____ _____ 注册资金_____	提供复印件，经营范围须包含农业机械类操作技术培训服务
	教学场所		自有□ 租赁□，剩余_____年。	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教学场所使用权剩余时间应不少于10年
	实操场所		面积_____平方米	提供场地图纸复印件，符合《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管理规定》（2018年 第1号）及其工作规范的驾驶考试科目二、三、四要求。
			有，符合要求□ 有，但需改造□ 补充说明_____ _____	
	理论教学场所		面积_____平方米， 最多可容纳_____人。	
	办公用房		有□　　无□	单独
	已有教练机	轮式拖拉机（G1）	_____台	如有，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如：购置证明材料、号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检验合格证等）。
		轮式拖拉机（G2）	_____台	
		手扶拖拉机（K1）	_____台	
		手扶拖拉机运输机组（K2）	_____台	
		履带式拖拉机（L）	_____台	
		履带式联合收割机（S）	_____台	
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已有配套农具	轮式拖拉机挂车	_____台	如有，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如：购置证明材料、机具图片）。
		手扶拖拉机挂车	_____台	
		配套农具	_____台	
	已有教学实物		有□　　无□	如有，提供现场图片。
	已有电教设备		有□　　无□	如有，提供现场图片

	理论教员	_____人	提供人员聘用合同。
	教练员	_____人	提供人员聘用合同，
	组织管理制度	有□　　无□	提供相应制度复印件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员近三年新增情况	2019 年	全市_____人 当地_____人	此项由农业农村部门填写。
	2020 年	全市_____人 当地_____人	
	2021 年	全市_____人 当地_____人	
全市拖拉机驾驶培训机构信息	全市目前正常运营_____ 家（不含此次申报的项目实施主体）； 驾驶培训机构名称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此项由农业农村局填写。

（二）项目主要建设情况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主管部门	
单位地址			
项目负责人		职务/职称	
		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职务/职称	
		电话	
项目总投资			
实施地点	位置：具体到镇村 经纬度（注：细化到小数点后五位）		
项目单位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三）项目实施内容

（四）项目建设计划

二、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完成计划

（二）产出指标完成计划

（三）效益指标完成计划

（四）其他指标完成计划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格式）

单位:　　项目名称: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总体目标				根据项目资金设立（或政策意图）的初衷，概括性描述该项目资金安排后应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效果（总任务、总要求、总产出和总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起）		对目标任务用指标值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培训人数（人）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培训类型能力（个）		
	质量指标*	有5台以上检验合格的教练车辆，并配备相应的农机具，配套比例不低于1：2		对目标任务的质量要求（标准）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如：培训学员满意度≧98%
		教学人员不少于5人		

绩效目标			当年度目标*	填写说明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对目标任务的完成时间进行量化描述。如：完成时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元）		对资金支出成本控制进行量化描述。确实无法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主体增收（%）		商事活动类项目可填写。部门职能（行政管理）类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可不填写
	社会效益指标*	经培训后，提升当地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持证率（%）		
其他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工作机制建立情况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保障程序，以及管理机制（人员机构）因素完善水平

说明：*是必填项，产出指标 4 个二级指标必填写。效益指标可选填其中某几个指标。

三、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包括资金测算，使用方向等。

四、保障措施

概述成立以项目领导小组、相关专家组成的技术指导小组等推动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

五、项目审核情况

项目承担单位意见	本单位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特申请立项。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	代表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2

申报书应附的材料清单

1.项目实施主体承诺书

2.营业执照扫描件

3.经营情况佐证材料（提供近 2 年财务报表）

4.培训用地情况说明和佐证材料（用地现状照片、培训用地规划图和权属佐证材料，如为租赁用地，租赁合同剩余时间须大于 10 年）

5.人员情况佐证材料（聘用合同、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等）

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材料。

附件 6-3

项目实施主体承诺书

本单位自愿参与本次项目申报，并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单位报送的申请材料及佐证材料均为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对因申请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二、本单位严格遵照各项法律法规要求，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切实履行岗位安全和工作职责，依法依规开展业务工作。

三、财政资金购置的教学机具和设备，本单位将自行做好教学机具和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不闲置、不随意放置。并参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制定管理制度，安排专人管理，建立台账、配备专门存放地点，防止财政资金购置的固定资产流失。用于教学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将到当地农业农村部门办理注册登记，取得用于教学的行驶证，并悬挂教学号牌。

四、本单位将严格按照经审核同意的《实施方案》完成项目建设，并积极配合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日常工作开展，向本单位征调相关人员、机具、设备、场地等，均优先保障。

如不践行以上承诺，自愿接受相关处罚。特此承诺!

实施主体负责人(签字):

实施主体(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4

购置机具和设备信息

提供设备名称、型号、主要技术参数、生产厂家。（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需提供《农业机械推广鉴定证书》）

附件 7

2023 年粮食安全生产保障项目入库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地级市农业农村局/省直及中央驻粤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牵头申报单位	建设内容 （限 100 字以内）	绩效目标 （限 100 字以内）	申请金额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